

考点 16：独立董事制度（2026 年调整）

1、概念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其受聘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设置要求

（1）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2026 年新增）

（2）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 1/3**，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3）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3 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并应当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2026 年新增）

（4）上市公司**应当**在董事会中设置**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5）上市公司**可以**根据需要在董事会中设置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等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

3、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

（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2）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4）具有**5 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历；

（5）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6）其他条件。

4、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独立性）

（1）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

【解释】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 5 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5）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6) 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7) 最近 **12 个月内** 曾经具有第 (1) 项至第 (6) 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8)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5、独立董事的提名（2026 年新增）

(1) 上市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会选举决定。

(2) 依法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请求股东委托其代为行使提名独立董事的权利。

【解释】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

6、独立董事的任期与解除（2026 年新增）

(1)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续任职**不得超过 6 年**。

(2) 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上市公司可以依照法定程序解除其职务。

【解释】提前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具体**理由和依据**。

7、独立董事的被动辞职（2026 年新增）

(1) 独立董事**不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或者**不符合**独立性要求的，应当立即停止履职并辞去职务。未提出辞职的，董事会知悉或者应当知悉该事实发生后应当**立即按规定解除其职务**。

(2) 独立董事因上述情形提出辞职或者被解除职务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法律或者公司章程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上市公司应当自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补选。

8、独立董事的主动辞职（2026 年新增）

(1) 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者其认为有必要引起上市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

(2) 独立董事辞职将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法律或者公司章程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拟辞职的独立董事应当继续履行职责至新任独立董事产生之日。上市公司应当自**独立董事提出辞职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补选。

9、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2026 年新增）

(1) 下列 3 项职权的行使，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①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②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③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2) 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3) 对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0、独立董事的出席要求（2026 年新增）

(1) 独立董事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

(2) 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并**书面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

(3) 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董事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提议召开股东会解除该独立董事职务。

11、独立董事+>½（2026 年新增）

下列事项应当经上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1) 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3)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12、独立董事现场工作（2026 年新增）

独立董事每年在上市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应当**不少于 15 日**。

考点 17：股东诉讼

1、股东代表诉讼

侵权人	程序	起诉股东资格	名义
董事、高管	监事会→股东	①有限责任公司：任一股东。②股份有限公司：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	①拒绝提起诉讼。②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③情况紧急下股东可以以自己的名义起诉。
监事	董事会→股东		
公司以外的他人	董事会或监事会→股东		

2、股东直接诉讼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直接作为原告）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考点 18：优先股

1、上市公司已发行的优先股不得超过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50%**，且筹资金额不得超过发行前净资产的 **50%**，已回购、转换的优先股不纳入计算。

2、同次发行的相同条款优先股，每股发行的条件、价格和票面股息率**应当相同**。

3、上市公司发行优先股，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应当**不少于优先股 1 年的股息**。

4、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公司必须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以下事项：

（1）采取固定股息率；

（2）在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必须向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

（3）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应当累积到下一会计年度；

（4）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5、表决权恢复

公司**累计 3 个会计年度或连续 2 个会计年度**未按约定支付优先股股息的，股东会批准**当年不按约定分配利润的方案次日起**，优先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与普通股股东共同表决，每股优先股股份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一定比例表决权；公司章程可规定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其他情形。

考点 19：股份转让的限制

1、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5%）**。

【注意】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

【解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不超过 1 000 股的**，可以一次性全部转让，**不受 25% 的比例限制**。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注意】**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2026 年新增）

（4）《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规则》（2026 年新增）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①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

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

③上市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行政处罚、判处刑罚**未满 6 个月**的；

④本人因涉嫌与本上市公司有关的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行政处罚、判处刑罚**未满 6 个月**的；

⑤本人因涉及证券期货违法，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尚未足额缴纳罚没款的**，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或者减持资金用于缴纳罚没款的除外；

⑥本人因涉及与本上市公司有关的违法违规，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

⑦上市公司可能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在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的。

3、除下列情形以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1）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3）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4）股东行使异议股东回购请求权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5）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6）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4、公司**不得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